

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创新服务模式

103项业务实现“一窗通办”

本报讯（通讯员 宋爱莲 记者 张楠）近日，记者在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了解到，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创新服务模式，全警种 103 项业务实现“一窗通办”。

“今天本来是来办驾驶证的，现场等待的时候才知道这里还能办那么多业务。刚好我的身份证快到期了，顺便办了个身份证。”近日，到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一窗通办服务中心办理驾驶证的罗某，“足不出厅”感受到“一窗通办”的便利。

据了解，为提升政务服务体验，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倾力打造一窗通办服

务中心和派出所“一窗通办”服务，多措并举提升服务质量，提高企业、群众办事便捷度。这里从最初只能办理出入境相关的 39 项业务，拓展到能办理公安安全警种包括户籍、交管、治安、禁毒等 103 项业务，彻底解决了企业、群众办事“来回跑、多地跑”的难题。

“请 29 号到 4 号窗口办理。”“您好，请问您需要办理什么业务？”一声声简单的话语拉近了民警与群众的距离。记者在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一窗通办服务中心看到，最初高峰时段窗口排队和人员拥挤的状况

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井然有序。群众来到服务中心后，不需要找哪个窗口办哪个业务，只要按取号、排队、叫号的顺序，到相应窗口就能办理公安业务。

据了解，一窗通办服务中心在民警窗口办理业务的同时，还依托“24 小时”自助服务实现业务自助办理、自助领取、自助照相和支付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实现“7×24”的智慧警务服务。

目前，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除一窗通办服务中心外，已有 14 个派出所实施运行了“一窗通办”服务模式。



群众在一窗通办服务中心办理业务

本报通讯员 摄

一笔工程款困扰当事人8年

海兴法官3天调解化解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张利娜 杨俊香 记者 张楠）“这笔欠款困扰了我 8 年，谢谢你们帮我要回……”近日，海兴法院通过诉前调解，仅用 3 天便化解一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收到首期工程款后专程打电话感谢法官。

2015 年 7 月，李勇（化名）与王强（化名）签订施工合同，将某项目的地下室防水工程分包给王强。合同签订后，王强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工人施工。其间，李勇指定的项目负责人对工程量进行了确认。施工完成后，李勇仅向王强支付了部分

工程款，剩余 20 余万元工程款始终未支付。王强急需用钱，多次向李勇追要未果。2023 年，王强将李勇告上法庭。

海兴县人民法院法官接收案件后，通过查阅卷宗材料，对案情有了大致了解。随后，法官又分别与双方当事人进行了沟通。法官了解到，李勇不仅认为他与王强签订的合同无效，还否认工程量确认单中的签名是他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所签。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案件法律关系复杂，当事人提供证据困难。

如果此案进入审理程序，可能需要进行鉴定评估，不仅会产生高额的鉴定费，还会延长审理期限。近日，为了尽快解决双方的矛盾，法官在充分与双方当事人沟通后，组织双方进行现场调解。

调解过程中，法官耐心给双方当事人做工作，释法明理。经过法官 3 天耐心劝解，双方当事人就欠付工程款金额及给付时间达成调解协议。

当日，李勇向王强支付了双方约定的首期工程款。

老人被电击伤 民警紧急送医

本报讯（通讯员 戴秋喜 记者 唐慧）近日，新华公安分局东环派出所民警及时将一名被电伤的老人送医。目前老人已经康复出院。

近日，新华公安分局东环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沧县交通局宿舍一位老太被电伤，请求民警帮助。接警后，东环派出所民警快

速赶到现场。

民警经检查发现，由于当日大雨，老人被漏电的电线电伤。老人除手部受伤外无明显外伤，意识清醒，但虚弱无力。

民警见状立即找到电闸并将其关闭，以防再有其他居民受到伤害，同时联系了救护车。

等待救护车的过程中，民警一边安抚老人情绪，一边联系老人家属。待救护车赶到现场，民警协助医护人员一起将伤者送往医院救治。

近日，被电伤的老人刚刚康复出院就找寻当初救助她的民警。老人的家属给东环派出所救助老人的民警送去锦旗，表达感激之情。

买农资不给钱 法院判决仍不执行

吴桥一“老赖”被法院拘留 15 日



本报通讯员 摄

本报讯（通讯员 赵国鑫 纪录珉 记者 张楠）近日，吴桥县人民法院执行局依法对拒不履行判决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邢某某作出司法拘留 15 日的决定，并于当日将他移交吴桥县拘留所执行拘留（上图）。

2017 年以来，被执行人邢某某多次在某农资商店赊账购买农资。农资商店店主接连向邢某某催要，邢某某却始终拒不给付。农资商店店主无奈将邢某某告上法庭。吴桥县人民法院经过审理，判决邢某某偿还农资商店农资款

1.2336 万元。

判决生效后，邢某某拒不履行判决确定的义务。为此，农资商店店主向吴桥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在执行期间，法官通过多种方式进行查询，并到邢某某居住地走访调查，一直没找到邢某某名下财产的线索。2022 年，法官通过“凌晨集中执行”的方式依法拘传了邢某某。但邢某某执迷不悟，仍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

近日，接到农资商店店主提供的线索后，吴桥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法官和法警队法警迅速出击，再次将邢某某拘传到法院。执行人员耐心向邢某某释法明理，邢某某却拒不配合、拒不履行。

鉴于邢某某拒不履行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拒不申报个人财产，吴桥县人民法院依法对其作出司法拘留 15 日的处罚。

男子无证酒驾无牌车 被警方罚款 1700 元

本报讯（通讯员 孔大龙 记者 张楠）近日，一名男子酒后无证驾驶无牌摩托车上路，被孟村交警大队民警查获。警方依法对这名男子作出罚款 1700 元的处罚。

8 月 21 日 22 时 30 分许，一名男子驾驶一辆没有牌照的摩托车行驶在孟村建设大街上，被正在执勤的孟村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拦停。民警刚一靠近，便闻到司机身上有一股浓烈的酒味儿。民警当即对司机进行了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此人涉嫌酒后驾驶机动车。

民警要求司机出示驾驶证，司机却支支吾吾始终拿不出来。经核查，司机万某某根本没有摩托车驾驶证，他驾驶的摩托车也没有依法上牌照。

万某某称，他当晚和朋友吃饭时喝了白酒。饭后，他认为酒后骑摩托车不算是酒驾，交警也不会查，就骑着摩托车上路了。

民警当场对万某某进行了批评教育，并依法对万某某的违法行为合并作出罚款 1700 元的处罚。

5 岁男孩独自出了门 海防民警帮他找家人

本报讯（通讯员 张瑞 记者 唐慧）近日，渤海新区、黄骅市一名男孩走失，沧州海防管理支队新村海防派出所民警帮他找到家人。

8 月 15 日，一名热心群众带着一名 5 岁男孩突然来到沧州海防管理支队新村海防派出所值班室。热心群众称，他在渤海新区人民医院附近发现了这名男孩，孩子身边没有家人陪同，疑似走失。

民警了解情况后，耐心与男孩沟通，了解到男孩的父亲在渤海新区人民医院住院，但男孩说不清楚父亲的姓名。民警通过仅有的线索，及时与渤海新区人民医院取得联系，将男孩的体貌、衣着特征发布在医院的工作群中，帮男孩找家人。

通过民警与医院工作人员共同努力，一名女子焦急地赶到了新村海防派出所认领孩子。她说，她在医院照顾生病的丈夫，将孩子一人留在了住处，没想到孩子自己跑了出来。

经确认无误后，女子将男孩接回。